

文水县商务局文件

文商务字〔2025〕13号

签发人：王京强

文水县商务局

关于转发《吕梁市商务局、吕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的通知》 的通知

各电商企业、电商个体工商户：

根据《吕梁市商务局、吕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的通知》（晋商务函〔2025〕36 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推动我县 2025 年农产品寄递物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落实落细，在深入调研和充分征求基层有关部门和企业意见的基础上，对补助的工作要求做了调整，尤其是调整了补助类目，

现将《吕梁市商务局、吕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

为了推动我县电子商务良性发展，同时规范电商企业、电商个体工商户的运营行为，以下企业不予享受政府补贴：

- 1、在所属企业网店、个体网店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
- 2、1 年内市场监管部门处罚过的电商企业和电商个体户。
- 3、未参与商务局组织的培训、数据报送、产品展览会等活动的企业。
- 4、未在商务局备案的电商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文水县申报时间安排：

第一批：4 月 15 日前，将 1-3 月期间的资金申请资料报商务局主管部门初审。

第二批：8 月 15 日前，将 4-7 月期间的资金申请资料报商务局主管部门初审。

第三批：11 月 20 日前，将 8-10 月期间的资金申请资料报商务局主管部门初审。

第四批：2026 年 1 月 20 日前，将 2025 年 11-12 月期间的资金申请资料报商务局主管部门初审。

联系人：冯文斌

电话：13593394918

附件：吕梁市商务局、吕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的通知》（吕商务函〔2025〕36号）



（此件主动公开）

吕梁市商务局

吕商务函〔2025〕36号

吕梁市商务局 吕梁市财政局 关于开展 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 补助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财政局：

根据《山西省商务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的通知》（晋商建〔2025〕22 号）文件要求，现将吕梁市 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助对象、范围、标准及时限

（一）补助对象

在我市开展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网络销售，且 2025 年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网络销售达到 2 万元（含）以上，快递单量 1000 单（含）以上。

（二）补助范围

2025 年经营主体通过电商平台销往本县（市、区）域以外地区的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物流快件，发货地需在山西省域内。具体

包含以下种类：

1. 小麦、玉米、燕麦、荞麦、藜麦、稻米等粮食及初步加工制成的米、片、粒、碴、面粉。

2. 大豆、绿豆、红豆、豌豆、黑豆等食用豆类及初步加工制成的豆粉、豆芽、豆泥、豆腐、豆干、豆皮、豆腐串、腐竹、腌制豆类。

3. 土豆、红薯等薯类及初步加工制成的薯片、薯条、粉条、淀粉。

4. 各类蔬菜、野菜、菌类、香料植物及初步加工制成的净菜、切割蔬菜、干菜、腌菜、干货调料。

5. 水果及初步加工制成的果干、冻干、果脯、果膏、原浆果汁。

6. 核桃、花生、瓜子、榛子等各类坚果、果仁。

7. 各种鲜花、干花。

8. 胡麻油、亚麻籽油、菜籽油、芝麻油、核桃油、火麻油。

9. 各种药用植物及制成的片、丝、块、段、粉等中药材和药茶。

10. 牛、羊、驴、鸡、鸭、鹅等各种畜禽类动物制成的分割肉、保鲜肉、冷藏肉、冷冻肉、绞肉、肉块、肉片、肉丁。

11. 各类鲜蛋、冷藏蛋及制成的腌制蛋。

12. 鲜奶及制成的巴氏杀菌奶、超高温灭菌奶。

13. 蜂蜜、蜂蜡、蜂胶、蜂花粉、蜂王浆。
14. 鱼、虾、蟹、鳖等水产动物及初制品。
15. 蚕、蚯蚓等养殖类原始产品以及蚕茧制成的生丝、丝绵。

(三) 补助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快件给予每件 1 元的资金补助，单个经营主体全年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含）。

(四) 补助时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快递单时间为准。

二、申报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申报流程

步骤一：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按照“附件 1、附件 2、附件 3”要求准备资金申报材料，并按期递交给本地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

步骤二：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对申报主体的书面资料和电子数据审核，同时要责成专人对申报主体提交的申报资料和网店后台数据进行比对核查，后台数据核查要留存核查记录（附件 5）。审核数据量大时，可委托第三方协助开展审核工作，并向市商务局提出资金申请。

步骤三：市商务局结合工作实际抽取部分申报材料进行复核，审核数据量大时，可委托第三方协助开展审核工作。市商务局形成的审核结果经党组会研究通过并公示后，反馈给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同时抄送省商务厅。

步骤四：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接到市商务局关于拨付补助资金的通知后，会同县级财政部门1个月内将补助资金拨付到位。

根据全省有关工作安排，省财政厅、省商务厅将采取“预拨+清算”模式下拨此项补助资金。

（二）时间安排

2025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分四批进行申报。

第一批：4月20日前，经营主体向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递交1-3月期间的资金申请资料；县级初审、市级复核后，报送省商务厅。

第二批：8月20日前，经营主体向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递交4-7月期间的资金申请资料；县级初审、市级复核后，报送省商务厅。

第三批：11月20日前，经营主体向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递交8-10月期间的资金申请资料；县级初审、市级复核后，报送省商务厅。

第四批：2026年1月20日前，经营主体向县级商务主管部

门（电商中心）递交 11-12 月期间的资金申请资料；县级初审、市级复核后，报送省商务厅。

首次申报时尚不满足申报条件的企业，可待条件满足后在下一轮申报时将之前产生的快件一并申报。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是我省 2025 年 15 件民生实事之一，对于降低我市农副产品物流成本、促进销售具有重要意义。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注重统筹协调，确保工作顺利推进。

（二）强化政策宣传。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电商中心）要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工作，积极解决企业申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提升企业申报工作的便利性，激发企业线上销售农副产品的积极性。

（三）加强履职监管。县级各相关单位要履行好审核、监管责任，强化部门联动，严格工作时限，对申报补贴单位进行严格审核，严防弄虚作假。

（四）严格档案管理。县商务部门要加强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工作申报材料、审核材料以及资金拨付等相关资料的整理归档。

附件：

1. 企业申报材料目录

- 2.2025 年度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企业申请表
3. 企业各销售平台农产品上行快件统计表
4. 县（市、区）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统计表
- 5.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核查申报主体后台数据记录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企业申报材料目录

一、纸质版材料

1. 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企业申请表
 2. 企业各销售平台农产品上行快件统计表
 3. 企业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4. 企业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 企业各销售平台店铺首页截图和企业信息页截图
- 纸质版材料装订成册。

二、电子版材料

6. 电子版材料：订单数据 Excel 版和 Pdf 版刻光盘

电子数据需为网销平台后台导出的原始数据，筛选保留商品名称、订单号、订单状态、数量、金额、发货时间、快递单号、收货人地址（体现省、市、县即可）。

纸质材料和光盘各一式两份，市级留存；县级留存数量自行确定。

附件 2

2025 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企业申请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经营所在地			
企业银行账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销售农产品名称			
销售平台名称及 店铺名称	如：淘宝（店铺名称）、京东（店铺名称）……		
截止目前，2025 年农 产品上行交易累计额 （万元）		截至目前，2025 年农产品上行 快件累计数量 （件）	
申报次数	（本次申报为本年度第几次申报，如 2025 年第 2 次）		
本次申报快件数量		快件产生时间	
审核后符合条件的订单 数量	（市、县商务主管部门负责填写）		
企业承诺	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有关要求申报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对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和递交的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不存在伪造、重复申报等情况，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相同，如有虚构、失实、欺诈等情况，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和后果。 企业法人代表（签字）： (企业公章)		

附件 3

企业各销售平台农产品上行快件统计表

填报企业：_____市_____县（市、区）_____

填报时间：_____

网络销售 平台名称	店铺名称	销售农产品 名称	农产品上行 快件数量 （件）	快件产生 时间

县（市、区）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销售产品名称	销售平台	上行快件 产生时间	核定快件单数 (件)	拟发放补贴 金额(元)	
合计							

附件5：

_____县（市、区）2025年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核查申报主体后台数据记录表

核查单位：_____县（市、区）商务局		核查时间：2025年 月 日	
申报主体名称	快件产生时间		（如：2025年1月—3月）
核查记录	网店平台	销售农（副）产品类别	发往县域外快递单量（件）
	（如：京东）	（如：玉米、红枣、……等）	县域外网络销售 额（元）
总计			
核查意见	如：后台数据与申报资料一致，符合申报条件		
核查人员签字	核查单位意见	(盖 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